

证券代码：002545

证券简称：东方铁塔

公告编号：2020-053

##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东方铁塔”）拟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# 1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为满足公司战略和供应链管理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与自然人刘国力先生经协商达成合作意向，拟在上海设立上海国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具体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，以下简称“合资公司”）。

##### 2、本次投资所必需的审批程序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制度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二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1、交易对方姓名：刘国力

2、身份证号：23012119710215\*\*\*\*

3、家庭住址：哈尔滨市道里区融江路\*\*\*\*

4、刘国力先生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#### 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上海国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具体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）

2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20,000万元

3、注册地址：上海市松江区

4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5、经营范围：供应链管理服务；普通货运代理及信息咨询服务；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品）；搬运装卸服务；企业形象策划服务；房屋租赁；物业管理；金属制品修理（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项目，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，涉及许可证的凭相关许可证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6、出资方式：投资各方均以现金方式出资，投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。

7、股权结构：

股东名称	出资额 (人民币：万元)	持股比例	出资方式
东方铁塔	12,000	60%	货币
刘国力	8,000	40%	货币
合计	20,000	100%	--

上述各项信息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。

#### 四、出资协议

截至目前，交易相关方尚未就此次出资设立合资公司的事项签署正式协议。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将与交易对方签署正式的出资协议。正式协议将包括投资金额、支付方式、各方在合资公司中所占权益的性质和比重、机构设置、协议生效条件、生效时间和履行期限等内容。

#### 五、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公司本次投资所涉供应链管理行业属于物流服务业，是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并快速发展的行业。公司再次加码供应链管理行业，是在稳步落实并持续优化供应链管理产业布局的基础上，拟通过资本、资源及人才的引进和布局，进一步完善战略结构的合理调整，有利于增强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的发展水平和项目投资实力，能够更好的支持公司战略发展，并提高运营及管理效益。

2、存在的风险：合资公司成立后可能会面临经营风险、管理风险及政策风险等各方面不确定性因素。公司将加强对合资公司的管理和风险控制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：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本次出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10日